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拟定民政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2. 拟订自治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 拟订自治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 拟订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政策和标准；组织研究自治区行政区划总体规划思路建议，按照管理权限牵头负责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审核工作；确定、公布行政区划代码，指导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和管理工作；指导开展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区内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
5. 拟订自治区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6. 拟订自治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7.拟订自治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8.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自治区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9.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自治区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10.拟订自治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组织拟订促进自治区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2.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2024年度，实有人数261人，其中：在职人员111人，减少9人；离休人员4人，减少1人；退休人员146人，增加5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4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规划财务处、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社会救助局、区划地名处、社会事务处、老龄工作处、养老服务处、儿童福利处、慈善事业促进处、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处。另有 2 个未独立核算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民政事业服务中心、机关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9,099.4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8,362.4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737.00 万元。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9,099.4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8,551.09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48.4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758.47 万元，下降 7.69%，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非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160.46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未安排民政部拨款“三区人才”计划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8,362.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361.27 万元，占 99.9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22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8,551.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67.78 万元，占 44.06%；项目支出 4,783.31 万元，占 55.9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361.27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8,361.2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8,361.27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361.27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120.50 万元，下降 1.42%，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7,712.31 万元，决算数 8,361.2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8.4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正常晋升，社保缴费基数调整，支出增加；年中追加职业年金、丧葬抚恤金、“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走访交通费等预算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02.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6.17%。与上年相比，增加 259.88 万元，增长 5.72%，主要原因是：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资金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4,022.31 万元，决算数 4,802.89 万

元，预决算差异率 19.41%，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职业年金、丧葬抚恤金、”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走访交通费等预算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352.80 万元，占 90.63%。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46.28 万元，占 5.13%。
3. 住房保障支出（类）203.82 万元，占 4.2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2,234.6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41.14 万元，下降 5.94%，主要原因是：行政在职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318.9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73.35 万元，下降 18.70%，主要原因是：事业在职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336.3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36.3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较上年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70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

加 5.00 万元，增长 0.72%，主要原因是：2024 年自治区民政厅（本级）巡察经费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416.7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3.17 万元，增长 8.6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71.7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2.56 万元，增长 9.0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正常晋升，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74.4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9.96 万元，增长 116.0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105.9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50 万元，增长 13.37%，主要原因是：行政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正常晋升，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21.4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93 万元，下降 8.27%，主要原因是：事业在职人员减少，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18.8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86 万元，增长 9.0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正常晋升，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203.8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6.92 万元，增长 9.0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正常晋升，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66.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258.84**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07.72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558.3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3,558.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558.37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支出 3,558.37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380.39 万元，下降 9.66%，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3,690.00 万元，决算数 3,558.3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57%，主要原因是：政府购买社会养老服务项目结转至 2025 年继续执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58.37 万元。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3,558.3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80.39 万元，下降 9.66%，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41.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6 万元，增长 1.60%，主要原因是：按照“三公”经费预算编制要求，根据单位车辆编制数和实有数以及公务接待计划编制“三公”经费预算，严格按预算执行，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活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0.00 万元，占 95.33%，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按照车辆运行预算编制要求，根据单位车辆编制数和实有数以及公务接待计划编制“三公”经费预算，严格按预算执行；公务接待费支出 1.96 万元，占 4.67%，比上年增加 0.66 万元，增长 50.77%，主要原因是：接待兄弟省份民政厅等单位前来交流调研费用。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7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61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存在历史遗留问题待报废车辆。

公务接待费 1.96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接待兄弟省份民政厅等单位前来交流调研费用。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14 批次，129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1.96 万元，决算数 41.9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按预算执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40.00 万元，决算数 4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建立统一调度机制，规范燃油管理，严格按预算执行；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96 万元，决算数 1.96 万元，

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遏制铺张浪费，实现接待费的规范化、精细化管理。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7.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69 万元，下降 4.64%，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经费支出，压减不必要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77.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47.6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77.1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77.1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42,260.86 平方米，价值 7,678.03 万元。车辆 61 辆，价值 1,010.61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6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53 辆，其他用

车主要是：保障专项业务开展和办公运行的公务用车及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2024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7 个，全年预算数 2,850.09 万元，全年执行数 2,813.07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认真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责任，预算绩效管理覆盖率达 100%，提升了工作管理水平；二是参加民政预算绩效及项目管理培训，为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夯实了基础。三是及时发现风险隐患的苗头，进行预警，该纠正的及时纠正，敢于较真碰硬，确保资金使用依法依规、安全有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工作认识不够深入。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有局限，持续改善管理的重视程度不够，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与应用全过程绩效管理理念仍未形成。二是基础工作不够扎实。预算执行过程监管不到位，绩效运行监控情况填写过于简单，缺少原因分析；绩效自评不够客观规范等。没有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管理促进资金高效使用的作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从传统预算管理方式向绩效管理方式转型，从重资金投入管理转向重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管全过程绩效管理，让预算绩效管理完全渗透到单位的资金和项目管理中，进一步牢固树立绩效管理意识。二是更深入的将绩

效管理结果同预算编制相结合。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所形成的“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等级，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具体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存在部分项目无单独绩效自评表，涉及全年预算数 2,278.09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51.61 万元。QH 项目，绩效评价表不予公开，全年预算数 369.09 万元，全年执行数 336.30 万元。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